

嘉定区华亭镇人民政府文件

华府〔2020〕26号

签发人：沈飏

关于上海联化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重金属污染问题 整改完成予以验收的请示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

根据《嘉定区深入推进电镀企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嘉府〔2019〕33号）和《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责令上海联化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停业关闭的批复》（嘉府〔2019〕153号）要求，我镇严格对照整治方案落实上海联化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重金属污染问题整改。

目前，整改任务已全部完成并通过自主验收：上海联化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已停业、关闭，19条生产线及其附属设施全部拆除，西边河道（徐宅河）完成整治，所有危废清理完毕并按要求转移处置，职工已妥善安置，拆除过程中未造成二次污染。

根据《上海市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验收销号程序》（沪环督整改办〔2019〕138号）要求，提请区政府对整改完成情况予以验收。

特此请示。



嘉定区华亭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16日印发
